

彰化縣地方稅務局 函

地址：500202彰化市中山路2段187號
承辦人：楊梅英
電話：04-7239131-512
傳真：04-7255541
電子信箱：a0000099@changtax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州鄉三條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彰稅法字第10901387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處理流程圖宣導海報3份(另寄)

主旨：為擴大宣導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，檢送「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處理流程圖」宣導海報3份，請協助張貼並將「權利保護事項」訊息於電子看板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「納稅者權利保護事項」託播訊息如下：

- 一、託播期間：109年11月份。
- 二、託播內容：民眾如發生稅捐爭議、申訴或陳情、尋求救濟時，均可向本局納稅者權利保護官請求協助。彰化縣地方稅務局關心您（免費服務電話0800-476969）。
- 三、敬請將張貼海報及訊息播出之相片，以e-mail（a0000099@changtax.gov.tw）傳送至本局。

正本：彰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

